

# 关于培育和选树连锁化、规模化、品牌化 养老服务机构的通知

各县区民政局、临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民政卫生工作办公室：

推动养老服务机构连锁化、规模化、品牌化发展，是推动养老服务高质量和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手段，有利于形成规模优势、降低运行成本、提升服务品质。根据省民政厅通知要求，决定在全市培育和选树一批连锁化、规模化、品牌化养老服务机构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 一、总体要求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，以深化养老服务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，加强政策引导，加大培育力度，在全市打造一批产业要素

聚集、品牌形象突出、服务功能完善、质量水平一流的养老服务机构，发挥辐射功能和示范带动作用，切实解决养老服务“小弱散”、活力不足、质量低下、闲置浪费等问题，全面提升养老服务发展质量、发展活力和发展后劲，推动全市养老服务高质量、可持续发展，为广大老年人提供高效便捷、物美价廉、就近就便的养老服务。

## 二、选树条件

各县区要结合养老工作现状，采取本土培育、外部引入等多种方式，统筹运用免费或抵偿提供场地、发放奖补资金、落实税费减免政策等手段，积极培育连锁化、规模化养老服务机构。参与选树市级连锁化、规模化、品牌化养老服务机构，应当具备以下条件：

- 1.坚持党的领导，认真落实《山东省养老服务条例》《临沂市养老服务条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；
- 2.依法办理法人登记，其中养老机构应当办理备案手续；
- 3.正常合法运营一年以上，三年内未发生服务质量、安全管理等事故，未受到县级及以上相关部门的通报、处分和媒体曝光，未被列入“信用中国”网站、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；
- 4.在省内连锁运营养老服务设施数量或运营床位数量达到一定数量；
- 5.养老服务标准化水平高，其中养老服务机构应落实《养老机

构服务质量基本规范》《养老机构服务安全基本规范》；

6.养老服务队伍专业化水平高，服务水平高；

7.服务品牌具有一定影响力，老年人满意度和知晓度高。

### 三、选树步骤

按照机构申报、县级推荐、市级评审的步骤实施。

（一）机构申报。符合条件的养老服务机构应结合自身实际，认真总结经验做法，积极进行申报。8月底前，填报《全市连锁化、规模化、品牌化养老服务机构申报表》（见附件），形成工作报告，报县级民政部门。

（二）县级推荐。各县区组织对申报机构进行评价和考察，择优选择1-2家机构，形成推荐报告，连同申报表一并报市养老事业发展服务中心评审。

（三）市级评审。9月底前，市养老事业发展服务中心将根据各县区推荐情况，组织开展评审工作，在全市范围内选树10家左右机构。同时，择优向省民政厅推荐3-5家参评省级连锁化、规模化、品牌化养老服务机构。

### 四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提高重视程度。各县区要把培育和选树连锁化、规模化、品牌化养老服务机构作为提升服务质量、创新运行机制的重要手段，认真梳理现有养老服务机构基本情况，结合本地实际，认真培育选树，促进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。

（二）加强宣传发动。各县区要加大宣传力度，广泛发动动员，组织辖区内养老服务机构积极参与选树活动，通过活动开展，

提升本地养老服务机构连锁化、规模化、品牌化发展水平。

（三）强化服务指导。各县区要加强工作指导，增强服务意识，对工作基础好、积极性高的养老服务机构靠上指导，推动养老服务机构强基达标、提质增效。

（四）确保公平公正。各县区要按照通知要求，依据选树条件和选树步骤，客观公正组织开展推荐工作，确保选树活动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实施。

请各县区于9月15前将推荐报告、申报表两项材料的纸质盖章版和电子版报市养老事业发展服务中心。

协同办公邮箱：临沂市养老事业发展服务中心。

互联网邮箱：[mzj\\_shfly@ly.shandong.cn](mailto:mzj_shfly@ly.shandong.cn)。

联系人：王秀永，联系电话：7202006，15192851227。

附件：全市连锁化、规模化、品牌化养老服务机构申报表

临沂市养老事业发展服务中心

2022年6月17日

附件

## 全市连锁化、规模化、品牌化 养老服务机构申报表

申报机构（组织）：\_\_\_\_\_

申报时间：\_\_\_\_\_

机构（组织）名称				法人姓名及 联系电话	
机构类型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养老机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区养老服务组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居家养老服务组织			
运营时间		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		机构（组织） 评定等级	
运营养老 服务设施 总数量	( )个	其中：养老机构 ( ) 个、床位 ( ) 张，护理型床位占比 ( ) %		其中：社区养老服务设施 ( ) 个、床位 ( ) 张	
居家上门养老服务 开展情况		服务覆盖社区数量： ( ) 个；年均服务老年人人数： ( ) 人。			
<p>工作情况 (请详细说明服务 队伍、标准宣贯实 施、品牌影响力及特 色经验做法等情况， 可加页)</p>					

县级审查 意见	县级民政部门（盖章） 年 月 日
市级审核 意见	市级民政部门（盖章） 年 月 日

## 运营养老服务设施名单

序号	设施名称	地址	设施类型	星级	床位数	护理型床位数	入住（服务）老年人人数	从业人员数	运营时间（年月）

备注：设施类型为养老机构、社区养老服务设施。





